

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2023年度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	深圳市福田区机关服务保障中心	主管部门	深圳市福田区机关事务管理局	
年度主要任务	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
			总额	其中：财政拨款	其中：其他资金
	基本支出	主要用于人员经费、公用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	2,610	2,610	0
	购买服务	完成我中心厨房生产及配送服务工作、我区会务、公务、话务服务工作及保税区管理局食堂工作购买服务	1,332	1,332	0
	后勤服务	为我区委机关及各外办工作人员提供就餐服务，解决工作人员就餐问题	3,919	3,919	0
	购置费（机关）	购置维持我区机关公共区域（含区机关大院羽毛球馆、区各外办办公大楼、机关食堂及会堂会议室等）正常运转需要的相关设备	35	35	0
	物业管理	我中心外办公场所的物业管理费	669	669	0
	大楼管理	维持我中心外办（城管基地、福康之家、国防大厦、环水大厦、福田花园、金桂大厦、国创中心）办公场所的正常运转的水费、电费、电信电话费、维修维护费等，保障我区机关会堂、会议室会务等的正常运行	1,250	1,250	0
	修缮维护类项目（非政府投资项	我中心外办公场所的改善及修缮费工程	150	150	0
	劳务派遣	为保障我中心及各外办和机关食堂等工作正常运行，按时按量按质完成领导交代的各种任务，支付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、工会经费等支出	2,085	2,085	0
	一般管理事务	维持我中心工作正常运转的一般性管理事务支出，包括培训费、基层党建、会议费、办公设备采购、车辆租赁费等	70	70	0
	疫情防控	区非医疗机构防疫物资采购等支出	105	105	0
	金额合计		12,224	12,224	0
	年度总体目标	根据《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<深圳市福田区机关服务保障中心机构职能编制规定>的通知（福编〔2021〕28号），按照职能划分，围绕“服务质量更优，效率更高，队伍更强，效能更好”的目标开展工作。一是为干部职工提升高质量的餐饮服务，二是为干部职工提升区委大院外六栋办公大楼的物业保障，三是为政务活动提升更到位的车辆保障服务，四是政务活动提升优质的会务保障水平，五是政务活动提升强有力的物资保障水平，六是打造一支强有力的后勤铁军。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目标值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	数量	完成2023年度各项目绩效目标		100%
		质量	保证2023年度各项目执行进度		100%
		时效	全年		100%
		成本	我中心在编人员、劳务派遣人员及购买服务人员		100%
	效益	经济效益	不适用		不适用
		社会效益	保障我区及我中心工作正常运行		100%
		可持续影响	保障我区及我中心工作正常运行		100%
		生态效益	不适用		不适用
	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	保障我区及我中心工作正常运行		100%
		其他满意度	区机关工作人员对后勤服务工作的满意度		≥95%